

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银行授信额度调剂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中国长城”）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涉及资产担保的议案》。结合公司拓展金融业务领域，深化业务协同需要，以及业务实际资金需求，公司整体合计申请2026年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约合人民币267.40亿元，其中母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63亿元，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约合人民币104.4亿元。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，对前述授信额度在符合规定的对象之间进行调剂。具体可参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的2026-008号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一、本次调剂银行授信额度情况概述

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运营业务资金需求情况，为确保生产经营持续健康发展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进行调剂，主要为中国长城、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城科技”）、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湖南长城”）对邮政储蓄银行、建设银行等的综合授信额度进行调剂。调整后，公司整体合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保持不变。具体情况

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公司名称	银行名称	目前授信额度	调剂后额度	期限	方式
中国长城	邮政储蓄银行	100,000	50,000	1 年	信用担保
	建设银行	250,000	250,000	1 年	信用担保
长城科技	建设银行	0			信用担保
	建设银行	55,000	55,000（不变）	1 年	信用担保
	邮政储蓄银行	0	30,000	1 年	信用担保
湖南长城	邮政储蓄银行	0	20,000	1 年	信用担保
授信额度总额		405,000	405,000	-	-

注：1.本次调剂事项属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事项，已经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。

2.本次调剂后，中国长城和长城科技共享中国长城在建设银行 25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

二、对公司经营的影响

本次调剂银行授信额度事项，是为了保证公司及下属公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，对公司不存在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

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九月九日